

证券代码：870693 证券简称：华夏星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参与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3日上午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693	华夏星光	2025年12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修订<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与前述章程修订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6）《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7）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

议案二：《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共计十项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各项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个人身份证件；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件。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个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件、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件、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黄雄杰 0755-8222979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深圳华夏星光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华夏星光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华夏星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